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文件

甘紫发〔2025〕89号

签发人：张德水

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兰州市民营企业工程系列 中级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兰州市各民营企业：

根据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全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甘人社通〔2025〕238 号），面向兰州市注册的民营企业开展中级职称评审，代为认定相关系列和层级职称，现就做好 2025 年度相关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审类别

工程系列工程师，评委会代为认定相关系列和层级职称。

二、申报人员范围

(一)在兰民营企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建立规范劳动关系的技术人员；

(二)外省在兰分支机构工作的技术人员，按照规定通过委托参加评审。

三、注意事项

(一) 条件标准

业绩条件标准和要求按《甘肃省工程系列职称评价条件标准》(甘人社通〔2023〕310号)，其他建设、水利、地质勘查、测绘采矿土地、交通运输、林业(农口)、质量监督、食品药品、环境保护、快递等专业，按其专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评价条件标准执行。

(二) 业绩时限

申报人员业绩证明材料时限截止日为2025年9月30日为止，在该时限之后取得的业绩，可作为下次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

(三) 任职年限

专业技术总年限和现职称任职年限，均计算到2025年12月31日为止。

(四) 在职状态确认

所有申报人员通过核实社保信息，以确认其是否与申报单位建立了真实有效的劳动关系。原则上，申报人员应在申报单位连续缴纳6个月以上社会保险(截止申报当月)，或在现单位连续缴纳3个月且近5年在省内不同单位累计缴纳12个月以上企业

职工养老保险（截止申报当月）。对公司法人、在部队选择自主择业后到地方企业工作的人员，须提交加盖单位印章的身份情况说明以及用人单位与申报人员签到的劳动合同和银行工资流水单。对申报人在职状态有异议的，由各级审核部门会同所在工作单位核实确认。如存在工作经历与社会保险缴费记录不符等情况，取消申报资格。

四、申报审核工作安排及相关程序

（一）申报系统

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网址：

<https://gszcxt.rst.gansu.gov.cn/zcfwpt>

2025 年度职称申报评审工作依托“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开展。个人申报账号由用人单位或申报单位负责审核和创建。

（二）个人申报时间（9 月 30 日前）

申报人登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点击“职称评审”链接进入“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个人申报于 9 月 30 日 24 时结束，时间截止后，申报系统关闭，不再受理申报业务。

申报人应对照申报条件标准填写以上申报基本信息，因申报信息填写不符合规定的，后果由申报人个人承担。

（三）单位申报推荐（10 月 20 日前）

申报单位对申报人提交的资料信息和业绩材料，同时对会议研究、集体评议、意见征求、公示等相关程序的合规性进行审核，将符合条件人员逐级提交审核。

（四）证明材料

申报人员按照通知要求及系统提示，实事求是填报相关信息，扫描上传真实、完整、清晰的电子版证明材料。需将所有业绩材料分模块按顺序整合为 PDF 文件，并将证明材料中的个人相关信息标注出来（如年度考核表、单位推荐报告等），未标注清楚的将不予审核。

1. 学历材料

2002 年后取得的学历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上学信网免费申请），在“个人学习经历”模块输入学历、学位证书编号后点击“同步学信网”，系统将自动匹配学信网学历平台信息；2001 年及之前取得的学历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上学信网免费申请）；取得国外学历学位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取得港澳台地区的学历学位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取得党校、军队院校学历的，提供学籍卡或毕业生登记表等有关学历的佐证材料；2008 年以后的技工院校毕业生提供网上毕业证书查询结果；2008 年之前的技工院校毕业生提供毕业生登记表或学籍卡。

2. 专业技术资格和聘任材料

申报人员须提供现任职称证书。

现任职称证书是转系列后取得的，还需上传原系列职称证书。

3.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材料

申报时，对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先选择专业技术工作经历类别，再填写相应内容，并上传充分的佐证材料。

4. 年度考核材料

申报年度考核材料，申报人须如实填报近五年年度考核结果。如将年度考核优秀作为业绩条件，须将“优秀”等次的年度考核资料上传到“其它业绩”模块。

5. 继续教育材料

根据人社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和甘肃省继续教育有关规定，未按要求参加继续教育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参加职称评审。

申报人员需在“知识更新能力”模块上传继续教育证书等佐证材料。

6. 公示结果证明材料

用人单位须对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和申报情况进行公示，公示结果证明上传到“相关证明材料”模块。

7. 业绩成果

(1) 工程项目材料

申报材料要与本人申报专业一致，按质量高低填报，申报人员须上传包括立项、负责人文件、涉及项目资金文件、验收（结题）报告等一套完整的材料，材料过多的可上传封面、单位盖章页、个人排名页等关键页（加盖单位公章）。

（2）课题（项目）材料

课题（项目）材料内容须与本人申报专业相关。申报人员须提供包括立项、结题（验收、鉴定）等一套完整的材料。封面、个人排名页、立项和结题等关键页（验收、鉴定）均由推荐单位盖章。

（3）论文论著材料

论文、论著内容须与本人申报专业相关。期刊须在国家新闻出版署进行查询，论文须进行检索验证、查重。

“中国知网”已收录论文只需在信息系统填写论文网址，将自动生成查重结果，不再上传查重报告单。

“中国知网”未收录论文由“中国知网”进行查重，并上传有用人单位签字盖章的“文本复制检测报告单”。

查重结果以“去除引用文献复制比”为准，核心期刊论文不超过 15%、省级期刊论文不超过 25%。国际核心期刊论文需提供科技情报检索单位（如科技情报所）出具的 SCI、EI 论文收录检索证明报告，加盖查新报告专用章。

论文要分项上传期刊封面、版权页、目录页、正文页、查重报告、查新检索报告、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结果。论著要分项上

传封面页、版权页、目录（摘录）页、标有著作字数页、CIP 核准材料。

（4）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包括专利转让合同、专利实施单位取得经济社会效益的证明或税务证明等材料。

（5）奖励和荣誉材料

获奖内容要与本人申报专业相关。

奖励认定按照省职改办《关于当前深化职称改革工作中几个具体事项的通知》（甘职改办〔2018〕24号）执行。

（6）其他业绩材料

对照资格条件需上传的其他业绩佐证材料，按照资格条件符合性逐条做好排序。

五、有关要求

（一）严格执行申报推荐规定

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评审权限严格履行评审程序。申报阶段，申报单位要严格执行“四公开”（政策、标准、程序、结果公开）制度，负责对申报人个人信息和申报资格的真实性、业绩资料的完整性和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要全面、认真审核申报人学历、资历、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业绩成果等有关佐证材料，对申报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推荐程序的合规性负责，并按时提交评委会审核，特别注意的是个人申报提交至评审结束退回次数不超过3次。

（二）切实发挥审核把关作用

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甘肃省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要求，要认真履行申报评审责任，严禁单位账号用于非本单位工作人员职称申报，对于没有认真履行审核责任，包庇、纵容弄虚作假、出具虚假证明，或单位账户用于非本单位工作人员职称申报的，行业主管部门将会同人社部门追究用人单位及经办人责任，对情节严重的冻结申报账户。

（三）从严追究失信人员责任

申报人要对个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签署申报诚信承诺书并提交至信息系统。申报人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取消申报资格，已经取得职称资格的，予以撤销，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3年内禁止再次申报。

本通知未明确事项，按照国家和我省职称评审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联系电话：0931-8531083、8531118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



抄送：公司领导班子。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印发
